

附件四 國家人權博物館駐館藝術家計畫送審作品清單

作品類別	檔案類別及件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檔____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像檔____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字檔____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件 共 計____件			
編號	作品名稱/創作年代	創作理念簡介 (條列說明)	媒材	尺寸 (cm)	附件 檔案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
檔案格式說明

一、檔案格式

- (一) 圖檔：以png、jpg、jpeg為限，每件至少六百萬畫素以上或解析度150 dpi以上。
- (二) 影像檔：以mp4為限，每件至少三十秒以上。
- (三) 文字檔：以word、odt、pdf為限。
- (四) 送審作品至多以十件為限，同一件作品可提供多份不同方向或不同呈現效果之檔案。

二、檔案命名

資料檔名請配合送審作品清單(附件四)依「編號_作品名稱_類別」命名，若同一件作品有多份檔案，則於檔名最後再另編號。